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2022、2023 年度
温室气体排放核查报告

核查机构名称（公章）：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核查报告签发日期：2024 年 5 月 15 日



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名称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七星街道泰坦大道199号	
联系人	陈鉴			
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是否是委托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如否, 请填写下列委托方信息。				
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所属行业领域	滚动轴承制造 C3451			
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是否为独立法人	是			
核算和报告依据	《机械设备制造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试行)》			
温室气体排放报告(初始)版本/日期	A版/2024年5月1日			
温室气体排放报告(最终)版本/日期	--			
排放量	按指南核算的企业法人边界的温室气体排放总量			
	2021	2022	2023	
初始报告的排放量(tCO ₂ e)	7143.28	7491.18	7108.58	
经核查后的排放量(tCO ₂ e)	7143.28	7491.18	7108.58	
初始报告排放量和经核查后排放量差异的原因	无	无	无	
核查结论 经文件评审和现场核查, 核查组形成如下核查结论: 1. 排放量声明: 1.1 企业法人边界的排放量声明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2022、2023年度按照核算方法和报告指南核算的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总量的声明如下:				
类别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化石燃料燃烧排放		376.81	307.25	425.33
碳酸盐使用过程 CO ₂ 排放		0	0	0
工业废水厌氧处理 CH ₄ 排放量		0	0	0
CO ₂ 回收利用量		0	0	0
CH ₄ 回收与销毁量	CH ₄ 回收自用量	0	0	0
	CH ₄ 回收外供第三方的量	0	0	0
	CH ₄ 火炬销毁量	0	0	0

企业净购入电力费隐含的 CO ₂ 排放量	6766.47	7183.93	6683.25
企业净购入热力隐含的 CO ₂ 排放	0	0	0
总排放合计 (tCO ₂)	7143.28	7491.18	7108.58

3. 排放量存在异常波动的原因说明：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2023 年度二氧化碳排放量年度比较如下：

年度	2021 年	2022 年	2022 年相较于 2021 年波动
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总量 (tCO ₂)	7143.28	7491.18	4.87%
产量 (万套)	7698	8514	10.60%
企业单位产品碳排放强度 (tCO ₂ /万套)	0.93	0.88	-5.18%
生产法工业增加值 (万元)	32689.9	28107.7	-14.02%
企业单位工业增加值碳排放强度 (tCO ₂ /万元)	0.22	0.27	21.97%
年度	2022 年	2023 年	2023 年相较于 2022 年波动
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总量 (tCO ₂)	7491.18	7108.58	-5.11%
产量 (万套)	8514	8539	0.29%
企业单位产品碳排放强度 (tCO ₂ /万套)	0.88	0.83	-5.40%
生产法工业增加值 (万元)	28107.7	29370.8	4.49%
企业单位工业增加值碳排放强度 (tCO ₂ /万元)	0.27	0.24	-11.1%

受核查方 2021 年核算年度温室气体排放量为 7143.28 吨 CO₂，2022 年核算年度温室气体排放量为 7491.18tCO₂，2023 年核算年度温室气体排放量为 7108.58tCO₂。2022 年与 2021 年相比，温室气体排放总量上升了 4.87%，单位产品碳排放强度下降了 5.18%，单位工业增加值碳排放强度上升了 21.97%。2023 年与 2022 年相比，温室气体排放总量下降了 5.11%，单位产品碳排放强度下降了 5.40%，单位工业增加值碳排放强度下降了 11.1%。总体企业排放情况呈平稳下降趋势，无异常波动。

4. 核查过程中未覆盖的问题或者特别需要说明的问题描述：

通过对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2023 年度温室气体排放度的核

查过程中无未覆盖或需要特别说明的问题。					
核查组长	金铁	签名		日期	2024年5月15日
核查组成员	陆能				
技术复核人	胡玉蓉	签名		日期	2024年5月15日
批准人	童朱珏	签名		日期	2024年5月15日

净购入使用电力产生的排放量计算

年份	净购入使用电力	外购电力排放因子	CO ₂ 排放量
	MWh	tCO ₂ /MWh	tCO ₂
	A	B	C=A*B
2021 年	9618.3	0.7035	6766.47
2022 年	10211.7	0.7035	7183.93
2023 年	9500.0	0.7035	6683.25

化石燃料燃烧排放量

2021 年度			化石燃烧消耗量(t, 万 Nm ³)	低位发热值 (GJ/t, GJ/万 Nm ³)	单位热值含碳量 (吨 C/GJ)	碳氧化率 (%)	CO ₂ (吨) E=A*B*C*D* 44/12/100
			A	B	C	D	E
机械设备制造企业化石燃料品种	汽油	1	93.50	43.070	0.0189	98%	273.49
	煤油	2	31.61	43.070	0.0202	98%	95.89
	柴油	3	2.40	42.652	0.0196	98%	7.43
	合计						376.81

2022 年度			化石燃烧消耗量(t, 万 Nm ³)	低位发热值 (GJ/t, GJ/万 Nm ³)	单位热值含碳量 (吨 C/GJ)	碳氧化率 (%)	CO ₂ (吨) E=A*B*C*D* 44/12/100
			A	B	C	D	E
机械设备制造企业化石燃料品种	汽油	1	53.21	43.070	0.0189	98%	155.64
	煤油	2	45.49	43.070	0.0202	98%	137.99
	柴油	3	4.40	42.652	0.0196	98%	13.62
	合计						307.25

2023 年度			化石燃烧消耗量(t, 万 Nm ³)	低位发热值 (GJ/t, GJ/万 Nm ³)	单位热值含碳量 (吨 C/GJ)	碳氧化率 (%)	CO ₂ (吨) E=A*B*C*D* 44/12/100

			A	B	C	D	E
机械设备 制造企业 化石燃料 品种	汽油	1	112.85	43.070	0.0189	98%	330.09
	煤油	2	29.07	43.070	0.0202	98%	88.18
	柴油	3	2.28	42.652	0.0196	98%	7.06
合计							425.33

受核查方排放量汇总

类别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化石燃料燃烧排放		376.81	307.25	425.33
碳酸盐使用过程 CO ₂ 排放		0	0	0
工业废水厌氧处理 CH ₄ 排放量		0	0	0
CO ₂ 回收利用量		0	0	0
CH ₄ 回收与销毁量	CH ₄ 回收自用量	0	0	0
	CH ₄ 回收外供第 三方的量	0	0	0
	CH ₄ 火炬销毁量	0	0	0
企业净购入电力费隐含的 CO ₂ 排放量		6766.47	7183.93	6683.25
企业净购入热力隐含的 CO ₂ 排放		0	0	0
总排放合计 (tCO ₂)		7143.28	7491.18	7108.58